



中国已经进入老龄社会

1904万，2021年达到3000万，预计2033年将超过5000万，2049年达到1亿，2073年达到峰值1.34亿，年平均净增加183万人，是老龄人口中增长最快的群体。本世纪中叶，中国高龄人口将占世界高龄人口总量的四分之一，相当于发达国家高龄人口的总和。

从进入老龄化社会时的人均GDP来看，中国是2800美元，而按照不变价的GDP核算，日本的数据则为15100美元。“未富先老”也是中国人口老龄化的一个不能忽视的特点。

新世纪老龄政策的发展变化

进入新世纪后，应对人口老龄化的关注重点是老年服务业与养老服务社会化、市场化。

2000年8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出台《关于加强老龄工作的决定》。该《决定》提出今后一个时期我国老龄事业发展的主要目标是：从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国情出发，努力建立和完善有中国特色老年社会保障制度和社会互助制度；建立家庭养老为基础、社区服务为依托、社会养老为补充的养老机制；逐步建立比较完善的以老年福利、生活照料、医疗保健、体育健身、文化教育和法律服务为主要内容的老年服务体系，切实提高老年人的物质和精神文化生活水平，基本实现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教、老有所学、老有所为、老有所乐。

一年后，国务院印发《中国老龄事业发展“十五”计划纲要》。

2006年，养老服务业与老龄产业成为重点；同年2月，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了《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意

见》；3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中首次出现“老龄产业”一词。

2012年，国家鼓励民间资本进入养老产业。7月，民政部下发了《关于鼓励和引导民间资本进入养老服务领域的实施意见》，“养老产业”一词首次出现；11月，党的十八大报告中明确提出“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大力发展老龄服务事业和产业”。

国务院印发的《服务业发展“十二五”规划》将养老服务业与商贸服务业、文化产业、旅游业、健康服务业、法律服务业、家庭服务业、体育产业、房地产业一道列入生活性服务业，并就养老服务业设有专段论述。

至此，社会对人口老龄化的认知还停留在这样的阶段：认为人口老龄化带来的迫切问题只是解决“老有所养”。

2013年被业界称作为养老元年。同年9月，国务院印发《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若干意见》。随后，“养老服务业”“老龄产业”“养老产业”等三个词开始频繁见诸报端，并作为“朝阳产业”迎来一轮快速发展期。

2016年10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将大健康元素注入到了养老产业。

“十三五规划”确定的养老目标是：城市日间照料社区全覆盖，农村覆盖率超过50%，即到2020年我国养老床位数量应在800万张以上。而到目前，城市日间照料社区覆盖率70%，农村覆盖率为37%，整体床位缺口高于200万张。由此可见，健康养老产业不管是从市场覆盖率还是每千名老人拥有的床位数量，都存在很大的缺口和不足，养老服务产业未来空间巨大。

2020年10月，《中国共产党第十九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公报》提出“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正式上升为国家战略。同时，《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审议通过，首次提出“发展银发经济”。此后，“银发经济”一词开始频繁出现在国家文件之中。

2021年11月，《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加强新时代老龄工作的意见》印发，将积极培育银发经济列为新时代老龄工作的五大工作任务之一。12月，《“十四五”国家老龄事业发展和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发布，首次在养老五年发展规划中提出“大力发展银发经济”。

2022年12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扩大内需战略规划纲要（2022-2035年）》，将发展银发经济列入“全面促进消费，加快消费提质升级”之中。